

浙江育英职业技术学院文件

浙育英职〔2021〕109号

关于开展2021年院级教材建设项目 申报工作的通知

各分院、部：

为深化“三教”改革，进一步加强课程体系和教学内容改革，建设优质教学资源，构建立体化教材体系，根据教育部《普通高等学校教材管理办法》（教材〔2019〕3号）和《关于组织开展“十三五”职业教育国家规划教材建设工作的通知》（教职成司函〔2019〕94号），决定组织开展2021年院级教材建设项目申报工作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报范围及重点

本次申报教材针对我院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中开设的课程，为新编教材。修订教材、教学参考书、教辅教材不予立项申报。重点支持申报活页式、工作手册式、融媒体等新业态教材，优先考虑有较好教学改革基础的课程教材。

二、申报条件及要求

1. 树立正确的政治方向和价值导向，以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教材建设“一个坚持、五个体现”为遵循，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

针，全面融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体现课程思政融入课程教学体系，适应经济社会发展的形势，正确反映现代教育思想，体现职教改革精神。

2.融合互联网新技术，结合教学方法改革，创新教材形态，即通过移动互联网技术，以嵌入二维码的纸质教材为载体，嵌入视频、音频、作业、试卷、拓展资源、主题讨论等数字资源，将教材、课堂、教学资源三者融合，实现线上线下结合。

3.教材内容应适应教学对象的培养目标与课程教学要求，融入“1+X”职业技能标准，取材适宜，深浅适度，篇幅适当，能充分激发学生的学习兴趣。

4.鼓励校企协同编写基于工作过程导向，以真实生产项目、典型工作任务案例等为载体，反映企业生产实际的优质教材。

5.教材编写实行主编负责制，鼓励教学团队共同编写。教材建设项目负责人应为我院在职教师，在相关教材或教学方面取得有影响力的研究成果，原则上主讲过相应课程2轮以上(含2轮)，熟悉教材编写工作，必须承担全书四分之一以上的编写任务。

6.教材编写者要按时完成教材编写任务，恪守学术道德，所编写教材不得侵犯他人知识产权。

三、建设周期及资助标准

1.本次教材建设项目计划立项10项，建设周期为2年，本年度立项资助建设的教材最终出版期限为2023年12月，一般以出版社正式出版的教材作为结题形式。

2.学院对本次立项的教材建设项目给予经费资助，每项资助2万元。立项项目凭出版社出版合同拨付50%，出版结题后再拨付50%。未结题者，学院视情形撤项并停止经费资助；被撤项者，两

年内不得以项目负责人身份申报此类项目。

3. 教材出版社应为大学出版社或省级及以上出版社。

4. 学院将从中择优推荐申报省级、国家级规划教材项目。

四、申报程序及材料要求

1. 教材主编填写《浙江育英职业技术学院 2021 年教材建设项目申报表》（附件 1），并提供编写大纲及不少于两个章节的样章各 1 份。

2. 各分院、部对申报教材进行遴选推荐，限报 2-3 项，并填写《浙江育英职业技术学院 2021 年教材建设项目汇总表》（附件 2）。

3. 各分院、部审核后于 2021 年 10 月 30 日（周六）前将附件 1、附件 2 及所需材料的电子版与纸质签章一式 1 份报教务处。

4. 教务处将组织学院教学工作委员会从教材的思想性、科学性、适应性、出版社规格等方面进行评审。

联系人：方悦 电话：86877015（7015）。

附件：1. 浙江育英职业技术学院 2021 年教材建设项目申报表

2. 浙江育英职业技术学院 2021 年教材建设项目汇总表

浙江育英职业技术学院

2021 年 9 月 22 日

抄送：学院领导。

浙江育英职业技术学院院长办公室

2021 年 9 月 22 日印发